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蔡有垣
電話：(08)732-0415#3659
傳真：(08)732-0185
電子信箱：a002044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佳冬國民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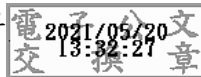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196773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縣原訂110年05月29日(星期六)至110年05月30日
(星期日)假本縣公正國中辦理「109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
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-授課教師增能
方案-表演藝術跨領域」研習，因故停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公正國中110年5月17日屏公中教字第1100002136號函
辦理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